

关于转发《汇总办理 **2015** 年急救药品运输车辆通行证的通知》

签发人：崔海燕

各公司、厂：

2014 年 12 月 31 日我司接到重庆医药行业协会文件渝药协[2014]33 号《关于汇总办理 2015 年急救药品运输车辆通行证的通知》现予以转发，请各单位传达并按文件要求统计本单位药品运输中已办证货运车、新购货运车和新购冷藏车、冷冻车情况（见文件附表），以便与市交管局协调，及时办理 2015 年载货汽车绿色通行证。

请各公司、厂接到通知后，于 2015 年 1 月 8 日前将货运车辆情况上报太极物流部，以便汇总协调。邮箱：723604577@qq.com 联系人杨红梅：13709471015，023 - 89886794。已接到医药行业通知并上报车辆的单位不用重复报。

附件：1、《关于汇总办理 2015 年急救药品运输车辆通行证的通知》

2、《急救药品货运车辆统计表》



重庆医药行业协会文件

渝药协[2014]33 号

签发人：张意龙

关于汇总办理 2015 年急救药品 运输车辆通行证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及相关药品流通企业：

今年 3 月 21 日，重庆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发布了《关于对主城区载货汽车实施通行证管理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通告》规定：对核定载质量 1 吨(含)以上的载货汽车核发红色通行证；对长期从事鲜活物品(菜篮子)、成品油、粮油、急救药品、医疗废物、邮政等享受绿色通道政策的物品以及其他特殊物品运输的载货汽车核发绿色通行证。但自 5 月 1 日过后，我市医药企业普遍反应新购急救药品运输车辆无法办理绿色货运通行证，造成新购急救药品运输货车大量闲置，严重影响了药品配送企业对医院及终端客户急救药品的及时供应。急救药品关系到患者的生命安全，

若无法及时得到保障，对病人是犯罪，对行业是失职。这种现象严重影响了医药行业的信誉，给医患造成造成不必要的社会隐患，也对医药行业的发展带来严重后果。近段时期属于医药企业 GSP、GMP 认证时期，要求对冷链运输车辆进行升级改造，大批量的更换新车都将面临办理绿色货运通行证的问题。

据此，协会直接将情况上报市商委合作处（流通处）。12月1日，接市商委合作处（流通处）电话，要求统计全市各药品流通企业已办证货运车、新购货运车和新购冷藏车、冷冻车情况（见附表），以便与市交管局协调，及时办理 2015 年载货汽车绿色通行证。

请各会员单位及相关单位接此通知后，在 12 月 20 日前将货运车辆情况上报协会，以便汇总报市商委合作处（流通处）。

《急救药品货运车辆统计表》填好后，请发至：
734571249@qq.com 或直接传真：023-63676755。

联系人：郭绪忠 023-68708767、13808369342

姜建军 023-63677556、18523560621

附：《急救药品货运车辆统计表》

重庆医药行业协会

2014 年 12 月 2 日

重庆医药行业协会办公室

2014 年 12 月 2 日印发

《急救药品货运车辆统计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

电话

正在运行的 已办通行证车辆		新增货运车辆				按新版 GSP 认证 规定，新购冷藏 车、冷冻车	
		报废后 新增车辆		置换后 新增车辆			
车牌	上牌时间	车牌	上牌时间	车牌	上牌时间	车牌	上牌时间